

证券代码：839299

证券简称：裕隆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孟照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工商变更有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由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及《2019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公司<2019 年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的长久发展并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实际业

务情况，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补充确认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补充确认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00，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公司向获嘉县裕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工程施工劳务的偶发性关联交易需进行补充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孟照军、周丽、张小页、周文涛、侯辉波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年12月，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南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偶发性关联交易需进行补充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孟照军、周丽、张小页、周文涛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